

僑務委員會 108 年廉政會報會議資料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報告提案事項	裁示事項	辦理情形
<p>政風室會辦時對於採購案件提出興革建議，在當時均已獲相關單位採納改善或妥適說明回應。</p>	<p>希望政風室未來在列舉業務單位的採購問題時，同時也將業務單位的處理結果列在問題的後面，這樣呈現會更完整，也讓人事更迭以後接手的業務承辦人能夠避免相關問題及知道解決的辦法。</p>	<p>本室於平日會辦採購案件時，如發現有違反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之虞，均適時提供興革意見；爾後遇有須個案提報之採購缺失案件時，將一併報告業務單位後續處理結果，俾使內容更為完整。</p>
<p>本會 105 年度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p>	<p>將本會目前對於美工採購由 7 人小組評審比圖的措施列進來分析，評估本會其他小額採購案是否亦比照辦理。</p>	<p>1. 為本會業務單位常有洽請專業廠商提供設計文宣資料封面或活動背版之需，曾依政府採購法以選擇性招標方式辦理「○○至○○年度文宣品○</p>

		<p>○設計」採購案，建立 7 家合格廠商，俟業務單位有需求時，再洽上開 7 家廠商比圖，各次比圖評比標準由業務單位視案件訂定。</p> <p>2. 當次委託設計預算金額屬小額(新臺幣 10 萬元「含」以下)採購，由本會業務單位逕洽所有合格廠商辦理報價及比圖，獲選後，經評估報價合理者即照價決標。倘當次委託設計之預算金額超過新臺幣 10 萬元，經比圖後獲選者，再辦理議價。</p> <p>3. 後經彙整各單</p>
--	--	---

		<p>位反映意見，因各次文宣品採購實際參與(投件)比圖廠商少，未達成以競圖機制促進競爭之預期效果；另因整體作業時間較長，以及考量租用活動場地之承辦廠商、契約內含印刷及小額印刷採購等因素評估結果，並簽奉核定 108 年度停辦上開採購案。</p> <p>4. 鑒於本會以選擇性招標建立合格廠商名單方式辦理此採購案效益不大，為使本會設計圖更具創意並能節省公帑，請各單位依照政府採購法規定</p>
--	--	--

		<p>，於未達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之文宣品設計採購案，由業務單位逕擇選合適廠商辦理；另超過新臺幣 10 萬元、未達公告金額之文宣品設計採購案，則採公開徵求方式辦理。</p>
<p>強化派外人員採購專業知能</p>	<p>駐外人員外派前之採購訓練課程，除了目前的 30 分鐘基本採購知識介紹之外，再另加 30 分鐘介紹常見的採購錯誤態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洽詢人事室告以，近 2 年（107 年、108 年），除資訊室為 60 分鐘外，其餘各單位均為 30 分鐘，將另洽請人事室安排調整時間為 60 分鐘。 2. 為避免駐外單位及人員辦理採購發生違失情事，業於本會辦公室自動化

		<p>系統「採購資訊專區」「5. 駐外人員採購程序及注意事項」下增設「5.5 僑務委員會駐外單位歷年採購案錯誤態樣」及「6. 公共工程會解釋函」下增設「6.3 工程會函頒各類型採購錯誤行為態樣」，以避免發生相同錯誤。</p> <p>3. 未來如遇駐外單位及人員辦理採購案件新型態之錯誤態樣，將持續新增於「駐外單位採購錯誤態樣」供參。</p>
<p>強化機關採購案件（底價）保密措施</p>	<p>本會目前沒有洩漏底價的案件，請繼續維持這個優良紀錄，對新</p>	<p>1. 本會為避免底價洩漏情事，目前作業方式，均於<u>採購底價核</u></p>

	<p>進人員開標的善意提醒及兼顧環保可參採擬辦第3點警語提示的宣導方式，擬辦修正通過。</p>	<p><u>定簽呈表</u>上加蓋「底價於決標前應予保密」之戳記，以提醒開標主持人注意。</p> <p>2. 另如開標或議價當時尚無法決標(如超底價或低於底價百分之八十)，於保留決標階段，開標主持人會將「底價核定表」裝入「底價封」再次彌封並交由政風單位保管，於簽奉核定辦理決標時，才向政風單位領取「底價封」開封後辦理決標。</p>
--	---	---

參、業務報告：

一、 廉政工作報告

(一)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 1、 106年本會向法務部申報財產公職人員共計17人，經於107年抽籤應實質審查人員共計3人，政風室實質審查作業業已完成；107年共計16人，經於108年抽籤應實質審查人

員共計 2 人，將依法務部廉政署來函規定於 108 年 12 月 31 前完成審查作業。

- 2、107 年 11 月製作「應向監察院辦理財產申報之公職人員通報作業注意事項」。
- 3、遇案函知本會財產申報義務人員辦理新到/卸離職申報，以避免逾期申報情事發生。

(二)採購案件監辦：

108 年 5 月完成本會 107 年度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陳核。

(三)廉政問卷調查：

- 1、為瞭解參加 107 年及 108 年僑務委員會議與會人員對本會施政及廉政之觀感與興革意見，政風室針對出席會議人員辦理「廉政實況」問卷調查。
- 2、問卷回收經主計室協助編製調查分析，107 年及 108 年問卷結果，皆有超過九成以上受訪者，對本會同仁「品德操守」、「服務態度」、「施政滿意情形」表示滿意。

(四)廉政宣導：除不定期利用本會網路、會議、講習辦理廉政宣導外，並配合法務部廉政署年度工作指示，辦理本會 107 年「廉政倫理規範及反貪腐法令宣導」，邀請廉政署黃○○科長講演「從全球反貪腐省思看廉政倫理之重要性」；另預定於 108 年 9 月邀請外部講師辦理本會廉政法紀宣導 1 場次。

(五)機關安全維護：

- 1、針對本會機關特性，秉持興利預防服務精神，策訂並執行(1)僑務委員會辦理各項大型活動或會議安全維護實施計畫。(2)修訂僑務委員會處理民眾抗爭事件應行注意事項；另辦理重要節日期間專案安全維護、107 及 108 年及僑務委員會議、107 年十月慶典回國僑胞接待服務等專案安全維護實施計畫。

2、以「機關資安保防」及「公務機密維護」為主題，分別於107年3月20日、6月27日、9月19日辦理3場次專案宣導，邀請法務部廉政署與調查局派員擔任講座。

3、特別提醒駐外人員三點(自我要求、敵情意識、注意安全)小叮嚀，並經由僑民處函發本會各駐外同仁參考。

(六)廉政倫理規範：

1、107年8月修訂僑務委員會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2、107年1月至108年7月辦理受贈財物案件登錄共計2件。

(七)內部稽核：

1、本會106年11月6日召開106年度內部稽核第1次工作會議，並正式決議，107年1月1日起本項業務改由政風室為幕僚單位，106年12月29日綜合規劃處繕造內部稽核業務移交清單，政風室正式接辦。

2、完成106及107年度內部稽核報告，並完成簽署本會106及107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3、107年度分別於107年4月23日、8月29日、11月14日及108年1月29日召開4次內部稽核工作會議；108年度4次內部稽核工作會議預定於108年5、8、11月及109年1月召開，目前已於108年5月24日召開第一次會議。

(八)廉政查處業務：107年1月至108年7月辦理查處案件共5案。

二、專題報告：本會107年度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詳簡報資料)

肆、討論事項

提案：

案由：辦理本會「108年廉政法紀宣導：圖利與便民、公務機密與個資保護、反賄選」案

提案單位：政風室

說明：

- 一、「圖利」與「便民」二者界線常不易認定，為強化同仁正確法律認識，充分瞭解法律明確規範，期透過案例講授及法律解析能提升同仁對「圖利」與「便民」之區辨能力，積極發揮勇於任事之精神，達成除民怨及興公益之目標；而本會業務掌管僑民、僑商、僑生等諸多僑務個人資料，因此「公務機密暨個人資料保護」亦屬本會重要工作，藉由課程講授可提升同仁對其重要性之認識；另配合第十屆立法委員暨第十五任正副總統選舉將於109年1月11日舉辦投票，為將反賄選觀念，深植機關同仁，提升公民社會責任，激發拒絕賄選之決心，建立反賄共識，爰一併納入法紀教育宣導課程中。
- 二、檢附「108年度僑務委員會廉政法紀宣導：圖利與便民、公務機密與個資保護、反賄選」實施計畫(草案)乙份(如附件)。

擬辦：依實施計畫簽辦。

決議：

伍、臨時動議